

江苏省软件行业协会（ 通知 ）

苏软行 [2021] 第 2 号

关于中国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企业信用评价换证 通知

各有关信用评价企业：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年）》，民政部、中央编办、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八部委《关于推进行业协会商会诚信自律建设工作的意见》，以及政府主管部门有关行业信用建设的文件精神，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作为发改委确定的第二批重点行业协会商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协会在全行业中开展信用体系建设。

根据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软件服务业企业信用评价管理办法》（已在发改委“信用中国”网站上公示）“企业信用等级有效期为三年”，企业在证书有效期满后需参加换证评价工作。累计三次获评AAA级的企业将被中国软协授予“中国软件诚信示范企业”称号，并将名单报送工信部信发司备案，向社会予以公